



大会

Distr.: General
16 January 2001第五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7

大会决议

[根据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55/691)通过]

55/225.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

大会，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问题的报告、¹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² 以及咨询委员会主席 2000 年 12 月 6 日在第五委员会所作的口头说明，³

回顾其 1993 年 9 月 14 日关于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经费筹措的第 47/235 号决议及其后各项有关决议，最近的是 1999 年 12 月 23 日第 54/239 A 号决议和 2000 年 6 月 15 日第 54/239 B 号决议，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 1999 年前南问题国际法庭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⁴ 和咨询委员会报告所载的有关评论，²

又注意到安全理事会 2000 年 11 月 30 日关于在前南问题国际法庭设立一个专案法官组的第 1329 (2000) 号决议，

1. **赞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所载的结论和建议，² 但须符合本决议的规定；

¹ A/55/517 和 Corr. 1 及 Add. 1。

² A/55/642。

³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五届会议，第五委员会》，第 35 次会议 (A/C.5/55/SR.35) 和更正。

⁴ A/55/623。

2. **决定**试行按两年制方式编制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的 2002-2003 年预算，又决定经常审查两年制预算的问题，并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报告此项试验的结果和对前南问题国际法庭运作的影响；

3. **满意地注意到**上述暂行改革措施的益处可包括前南问题国际法庭采用两年聘用合同；

4. **欢迎**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的运作情况最近有所改进，并鼓励继续努力处理需要改进的问题；

5. **请**秘书长在其在前南问题国际法庭所有机关的参与下提出的概算中列入预算期间的工作量数据，以便为前南问题国际法庭所需资源提出更加充分的理由，又请秘书长在其预算说明中列入关于预算方面所需经费的资料，包括征聘目标、培训、司法日期表和支助活动的执行标准；

6. **欢迎**迄今为止为解决使审判程序拖长的延期审理动议和书状问题而采取的行动，并鼓励前南问题国际法庭进一步采取措施来改进对辩护律师的监测和监督；

7. **赞同**咨询委员会关于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的司法活动应比公关活动及参加外部会议优先的建议；

8. **决定**在其第五十五届会议续会上重新审议在不影响专案法官的提名和选举的情况下对前南问题国际法庭规约进行修改所需资源问题；

9. **又决定**共拨出毛额 108 847 700 美元(净额 96 443 900 美元)给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特别帐户，充作 2001 年的经费；

10. **还决定**在为特别帐户下 2001 年的拨款筹措经费时，应考虑到 1999 年未用的未支配余额毛额 5 873 600 美元(净额 5 414 300 美元)，1998-1999 两年期记录的利息和其他杂项收入 3 412 000 美元，2000 年的估计未支配余额毛额 250 万美元(净额 2 227 000 美元)和 2001 年的估计收入 77 200 美元，这些款项应从拨款总额中扣除，详见本决议附件；

11. **决定**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 2000 年 12 月 23 日第 55/5 B 号决议所定的 2001 年联合国经常预算的分摊比额表分摊毛额 48 312 450 美元(净额 42 695 300 美元)；

12. **又决定**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 2001 年维持和平行动的分摊比额表分摊毛额 48 312 450 美元(净额 42 695 300 美元)；

13. **还决定**根据其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 (X)号决议的规定，上文第 11 和 12 段所规定对会员国的摊款，应扣除衡平征税基金内为前南问题国际法庭核

定的 2001 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 11 234 300 美元中会员国各自应得的份额。

2000 年 12 月 23 日
第 89 次全体会议

附件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

	毛额	净额
	(美元)	
2001 年概算 (A/55/517 和 Corr. 1) ^a	112 464 300	100 180 800
减:		
行政和预算咨询委员会的建议 (A/55/642)	(3 976 600)	(3 736 900)
估计拨款	108 487 700	96 443 900
加:		
已经考虑到并从 2000 年摊款中扣减的 1999 年估计未支配余额 (第 54/239 A 和 B 号决议)	8 200 000	8 200 000
减:		
1999 年实际未支配余额	(14 073 600)	(13 614 300)
截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的 1998-1999 两年期的利息和其他杂项收入	(3 412 000)	(3 412 000)
2000 年估计未支配余额	(2 500 000)	(2 227 000)
2001 年估计收入	(77 200)	
待分摊的 2001 年余额	96 624 900	85 390 600
包括:		
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 2001 年联合国经常预算的分摊比例表分摊的款项	48 312 450	42 695 300
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 2001 年联合国维持和平预算的分摊比例表分摊的款项	48 312 450	42 695 300

^a 该数额不包括请求为专案法官编列的经费 (A/55/517/Add. 1)。